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 年 3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商盛世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63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 9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44,365,478.0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把握中国经济增长的主线，寻找具有持续成长潜质的、估值合理的企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保持基金资产持续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方法，通过定性和定量研究，对股票、债券及现金进行灵活配置（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 300 成长指数×75%+中信国债指数×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较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高，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程丹倩	尹东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chengdq@hsfund.com	yindong.zh@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010-67595096
传真		010-58573520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年 9 月 23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9,788,083.28	304,262,780.68	2,064,759.58
本期利润	2,342,180,628.97	403,163,696.96	3,699,081.3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647	0.6220	0.012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3.19%	41.14%	1.2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77%	106.80%	1.2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275,294,660.56	511,660,349.45	1,247,922.5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6129	0.4120	0.00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644,904,463.77	2,132,675,442.55	159,605,892.2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3660	1.7174	1.012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88.46%	109.38%	1.25%

注①：上述基金年度期末可供分配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净费用，计入费用后实现的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金额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0%	1.58%	7.41%	1.52%	3.99%	0.06%
过去六个月	39.89%	1.36%	23.73%	1.33%	16.16%	0.03%
过去一年	37.77%	1.38%	-5.60%	1.36%	43.3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8.46%	1.53%	46.73%	1.74%	141.73%	-0.2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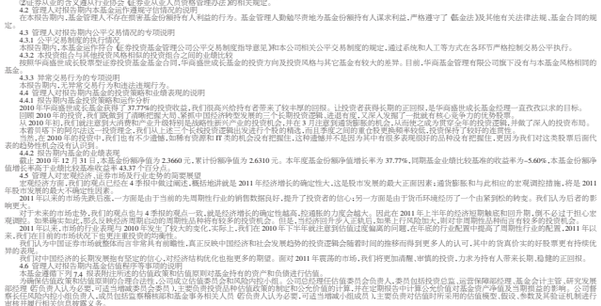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8 年 9 月 23 日。

②根据《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3%，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情况，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调节自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	-	-	-	-
2009	2.650	45,375,116.76	6,972,036.92	52,347,153.68	-
2008	-	-	-	-	-
合计	2.650	45,375,116.76	6,972,036.92	52,347,153.68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投资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成立，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 亿元人民币。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08 年 9 月 23 日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成立之日起，成为该基金的管理人，目前本公司旗下管理七只基金产品，分别为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630001，B 类 630011）、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630002，B 类 630012）、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5）、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6）、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630007，B 类 630107）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8）。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庄涛	基金经理，本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08年 9 月 23 日	-	11	男，在读博士，CFA，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投资公司，任研究员；2001 年 5 月至 2002 年 10 月就职于长江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任基金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联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基金经理、投资总监；2006 年 4 月，进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 15 日至 2008 年 9 月 23 日担任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梁永强	基金经理，本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08年 9 月 23 日	-	8	男，经济学博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职于华龙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担任华商基金管理公司筹备组成员；2007 年 5 月 15 日至 2008 年 9 月 23 日担任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9 年 11 月 24 日至今担任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孙建波	基金经理，本公司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09年 11 月 18 日	-	12	男，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任证券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任高级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策略分析师、投资会成员、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8 年 5 月 19 日至 2009 年 4 月 18 日）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分析师；2009 年 8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 年 11 月 9 日至今担任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本公司相关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同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按照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盛世成长基金的投资方向及投资风格与其它基金有较大的差异。目前，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没有与本基金风格相同的基金。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行为和违法违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010 年华商盛世成长基金获得了 37.77%的投资收益，我们跟高兴的持有者带来了较为丰厚的回报。让投资者获得长期的正回报，是华商基金成长基金经理一直孜孜以求的目标。

回顾 2010 年的投资，我们紧紧围绕“把握大局，紧抓中国经济转型发展的二个长期投资逻辑，选出有深入发掘了一批成长股，长期分享了行业发展的红利。

从 2010 年初，我们就注意到大消费和产业升级将引起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机会，并在 3 月注意到通货膨胀的机会，从而修改了投资全年的投资逻辑，并做了深入的投资布局。

当然，在 2010 年的投资中，我们有很多不尽如人意的地方，比如二三个长线投资逻辑出发进行个股的精选，可是当整个二级市场的估值水平从高位回落后，我们对估值水平的认识偏低，导致我们对这类股票信心不足，没有及时对这类股票进行加仓，从而错失了很多获得更高收益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2.3660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2.6310 元。本年度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77%，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5.60%，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43.37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经济方面，我们预测在二三年内中国经济将会保持稳定增长，概括地讲就是 2011 年经济增长的确定性大，这是股市发展的最大正面因素；通货膨胀和与此相应的宏观调控措施，将是 2011 年股市发展的最大不确定性因素。

2011 年以来的市场表现总体一般，一方面是由于货币环境趋紧，造成市场对估值水平的担忧；另一方面是由于货币环境趋紧，我们认为后者的影响更大一些。

对于未来的市场走势，我们的观点也与 4 季报的观点一致，就是经济增长的确定性越高，投资越有获得长期的正回报，是华商盛世成长基金经理一直孜孜以求的目标。

如果确实如此，那么我们这两年提出的周期性品种没有较多的投资机会，但是，当经济回升步入正轨后，如果上行风险加大，则对宏观调控政策的预期变化将会对股市产生较大的影响，我们认为后者的影响更大一些。

2011 年以来，市场对于在政府干预和预见下投入的变化，不予上一段时间，2010 年下半年就注意到有通过宽幅调控的问题，故年前的行政管理的配置，2011 年以来，我们注目前的市场状况下也要注重投资的确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遵循了第 7.4 条报告披露日前一个工作日起至披露日止基金所持有的资产组合估值的原则。

为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允性，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和执行基金资产估值的政策和程序。估值委员会的人员为公司分管运营、投资、研究、监察稽核、基金会计、基金运营、风险管理等部门负责人，或者其他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

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丰富的证券投资、金融工程、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确保估值委员会的决策不受任何机构或个人的干预。

估值委员会的职责包括：研究与评估国内证券市场及证券投资品种的投资运作和变动情况，适时提出调整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建议；定期评估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调整估值方法的建议；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采用“指数收盘价”、“最近交易日市价”、“估值技术”或“成本价”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当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时，及时研究并提出调整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建议；当发生触发估值政策和程序调整的事项时，组织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调整；定期评估基金托管银行在基金估值中应履行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对估值政策、估值模型、会计制度及估值程序的合理性、有效性提出评估意见；定期评估为基金提供估值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基金估值中应履行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对估值政策、估值模型、会计制度及估值程序的合理性、有效性提出评估意见；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负责基金定期报告中与估值相关的内容；公司总经理任估值委员会负责人，委员包括投资总监、运营保障部经理、基金会计主管、研究发展部经理和负责估值的基金经理代表。估值委员会负责人为公司分管运营、投资或研究的副总经理，负责召集估值委员会会议，并代表估值委员会向董事会汇报。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本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未发现有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对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118,076,786.72	80,787,444.84
结算备付金	27,542,919.33	22,679,995.29
存出保证金	8,264,350.59	1,486,207.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96,482,135.42	1,904,863,601.71
其中：股票投资	10,996,180,026.42	1,854,463,601.7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00,302,109.00	50,4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7,951,947.38	-
应收利息	3,581,933.69	923,981.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9,512,269.04	221,609,87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701,412,342.17	2,232,351,10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0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7,148,724.46	19,566,651.16
应付赎回款	14,502,326.16	37,378,972.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306,852.79	2,322,892.26
应付托管费	2,717,808.79	387,148.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085,978.74	8,765,076.8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1,906.18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746,187.46	2,253,019.43
负债合计	56,507,878.40	99,675,667.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344,365,478.08	1,241,776,421.39
未分配利润	7,300,538,985.69	890,899,021.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44,904,463.77	2,132,675,442.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01,412,342.17	2,232,351,109.95

注：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2.3660 元，基金份额总额 5,344,365,478.0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542,391,914.18	456,853,241.52
1.利息收入	14,893,827.37	1,434,307.5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037,380.94	1,039,124.10
债券利息收入	7,146,702.36	395,183.4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09,744.07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15,200,600.78	353,349,829.6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93,705,351.72	347,716,584.6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113,532.25	1,625,048.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3,381,716.81	4,008,197.0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392,545.69	98,900,916.2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904,940.34	3,168,187.98
减：二、费用	200,211,285.21	53,689,544.56
1.管理人报酬	104,561,126.68	14,416,143.96
2.托管费	17,426,854.50	2,402,690.59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6,854,941.70	36,365,242.46
5.利息支出	872,895.51	69,047.5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72,895.51	69,047.53
6.其他费用	495,466.82	436,420.02
三、利润总额	2,342,180,628.97	403,163,696.9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2,180,628.97	403,163,696.9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41,776,421.39	890,899,021.16	2,132,675,442.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42,180,628.97	2,342,180,628.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102,589,056.69	4,067,459,335.56	8,170,048,392.2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128,653,802.35	8,096,750,100.35	16,225,403,902.70
2.基金赎回款	-4,026,064,745.66	-4,029,290,764.79	-8,055,355,510.4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44,365,478.08	7,300,538,985.69	12,644,904,463.7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7,638,877.79	1,967,014.45	159,605,892.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3,163,696.96	403,163,696.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84,137,543.60	538,115,463.43	1,622,253,007.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51,737,188.63	1,406,529,723.35	4,158,266,911.98
2.基金赎回款	-1,667,599,645.03	-868,414,259.92	-2,536,013,904.9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2,347,153.68	-52,347,153.6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41,776,421.39	890,899,021.16	2,132,675,442.55

注：报表附注下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705 号文予以核准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发起，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8】1221-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85,045,736.6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09,164.4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3%，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不投资于 80%的非现金投票基金资产投资于或长于上市公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 300 成长指数×75%+中信国债指数×2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公告 2010 年 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内容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鼓励自然人投资于证券市场税收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证券市场税收若干问题政策的通知》以及财税[2010]70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证券市场税收若干问题政策的通知》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i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ii 基金从证券投资（债券的买卖价差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iii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按 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ii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8 本期与本期发生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652,885,230.02	14.51%	2,956,020,278.58	12.15%

7.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127,350.00	39.08%	6,745,800.80	7.54%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97%	10,000,000.00	3.82%

7.4.8.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399,744.14	14.52%	831,419.99	2,459,070.19	12.07%	386,226.35	4.41%

注①：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股票市场成交金额为基数，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交易不计佣金。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是结算费以及债券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咨询费等相应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4,561,126.68	14,416,143.9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359,077.97	2,785,664.7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信建投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总份额	5,201,132.82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201,132.82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0%	-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年度申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中国民生银行办理，申购手续费 1,000 元。

7.4.8.4.2 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118,076,786.72	6,162,779.91	80,787,444.84	796,756.76

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结算资金管理与托管业务指引》的规定，为基金开立了基金结算账户，该账户与基金托管人自有资金账户相互独立，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结算账户进行监督，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不承担责任。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交易。

7.4.9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资产负债表日流通受限的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252	中恒集团	2010年 6 月 12 日	2011年 6 月 10 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15.93	26.91	5,400,000	85,995,000.00	145,314,000.00	-
002241	歌尔声学	2010年 10 月 20 日	2011年 10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33.01	37.68	2,500,000	82,525,000.00	94,200,000.00	-
002500	山西证券	2010年 11 月 3 日	2011年 2 月 1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7.80	12.16	1,220,230	9,517,794.00	14,837,996.80	-
300142	沃森生物	2010年 11 月 1 日	2011年 2 月 14 日	新股流通受限	95.00	133.20	108,084	10,267,980.00	14,396,788.80	-
600963	岳阳纸业	2010年 12 月 28 日	2011年 1 月 6 日	配股流通受限	7.70	10.09	450,000	3,465,000.00	4,540,500.00	-
600998	九州通	2010年 10 月 27 日	2011年 2 月 9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3.00	14.55	267,102	3,472,326.00	3,886,334.10	-
601933	永辉超市	2010年 12 月 9 日	2011年 3 月 1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23.98	31.24	108,825	2,609,623.50	3,399,693.00	-
601126	四方股	2010年 12 月 28 日	-	新股流通受限	23.00	31.11	88,502	2,035,546.00	2,753,297.22	-
002492	恒基达鑫	2010年 10 月 22 日	2011年 2 月 9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6.00	20.95	40,376	646,016.00	845,877.20	-

注：①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证券账户，及深圳A股账户。对于此类证券的估值，基金管理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管理人应按以下原则对其进行